





對業界的監管

概覽

我們的角色

- 監管核准強積金受託人
- 註冊及審批強積金計劃及基金
- 註冊及監管強積金中介人
- 監督職業退休計劃有效運作

2006-07年度，我們

- 監察核准強積金受託人實施《合規標準》的情況
- 繼續擴大及改良以風險為本的評核方式監管受託人
- 監察受託人遵守《強積金投資基金披露守則》的情況
- 發出《強積金中介人考試研習資料手冊》修訂本

截至2007年3月31日：

- 共有19名核准強積金受託人、40個註冊計劃、318個核准成分基金、290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 所有強積金計劃的總淨資產值為\$2,112億
- 共有7 624個職業退休計劃，總資產值為\$2,135.4億。

對核准強積金受託人的監管 2006-07年度，核准強積金受託人數目維持在19個。截至2007年3月31日的受託人名單及背景資料載於附錄6。

《合規標準》

積金局於2005年頒布《合規標準》，用以指導強積金受託人建立有系統的合規架構，供他們自行監察有否履行法定職責。其後，積金局於2006年發出《合規標準》注解，協助受託人瞭解各項標準的規定。積金局亦就個別受託人的合規計劃及政策提供意見。受託人須在2006年10月全面採用各項《合規標準》。自2006年11月起，積金局進行實地巡查，以評核受託人初步實施《合規標準》的情況。截至2007年3月底，積金局已巡查六名受託人，找出須予改善之處，並告知受託人。

持續監察

年內，積金局實地查訪三名強積金受託人，檢討其保證基金的運作；亦對八名受託人進行主題查訪，檢討其運作中的風險範疇。積金局亦檢討了應匯報的重要事項類別，並把有關結果納入受託人的監察項目內。

2006-07年度，積金局向違規的強積金受託人發出48份提醒或警告信。積金局透過持續監察、所收到的查詢及投訴或受託人主動提交的報告得知這些違規事項。年內，積金局並無向受託人發出罰款通知書。

積金局在2006-07年度收到共270宗不滿強積金受託人的投訴(上一財政年度收到184宗)，當中大多數與計劃行政有關。積金局分析有關投訴，並採取行動與相關受託人跟進。

積金局2004年成立受託人運作聯絡小組，藉此提升強積金計劃管理的效能和效益。小組成員包括所有強積金受託人和積金局的代表。年內，小組每季舉行一次會議，討論業界普遍關注的強積金計劃運作事宜。積金局行政總監亦與受託人的行政總裁會面，向他們介紹積金局未來一年的工作重點，包括規管、監管、執法及強積金投資教育等範疇的最新發展。

對業界的監管 (續)

強積金計劃及 基金的註冊及審批

表1列載年內註冊及審批強積金計劃及基金的統計數字。表2顯示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結構分析。年內有若干計劃合併，達致較佳規模經濟效益；亦有新經核准的成分基金及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當中大部分為股票基金)。截至2007年3月底，共有40個註冊強積金計劃、318個核准成分基金及290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註冊計劃及其基礎成分基金一覽表載於附錄7。截至2007年3月31日，強積金計劃的總淨資產值為\$2,112億。

表 1. 強積金計劃及基金的註冊及審批數據

	截至 2006年3月31日 的數目	年內終止/ 撤銷註冊 的數目	年內審批 的數目	截至 2007年3月31日 的數目
註冊計劃	46	6	0	40
集成信託計劃	42	6	0	36
行業計劃	2	0	0	2
僱主營辦計劃	2	0	0	2
核准成分基金	334	33	17	318
核准匯集投資基金	280	5	15	290
核准緊貼指數集體投資計劃	89	0	0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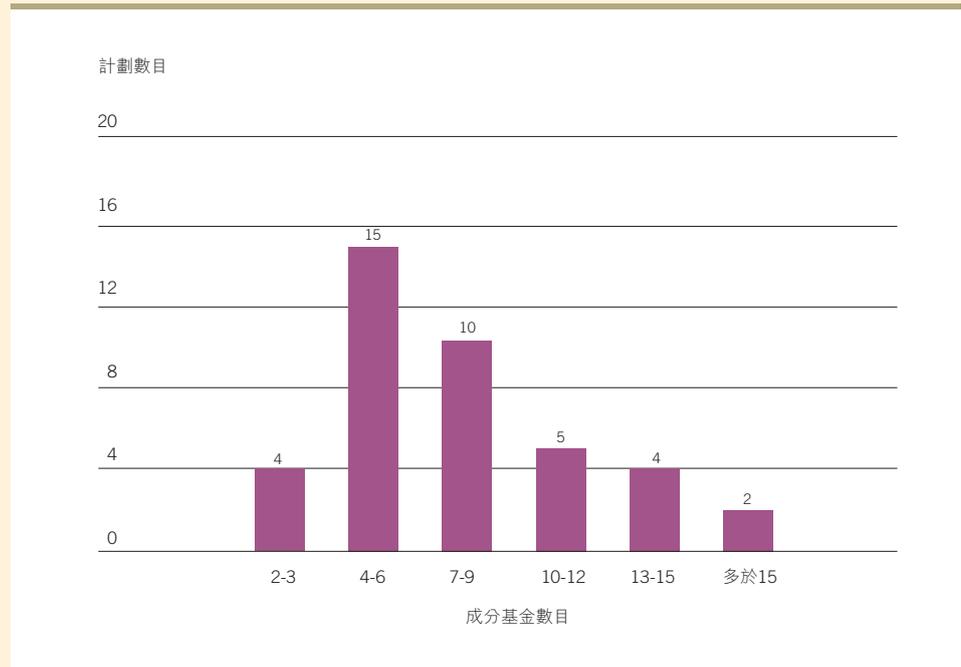
表 2. 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分析(按基金結構劃分)

	單位信託		保險單		總計	
	截至 2006年 3月31日	截至 2007年 3月31日	截至 2006年 3月31日	截至 2007年 3月31日	截至 2006年 3月31日	截至 2007年 3月31日
傘子基金	23	23	4	4	27	27
內部投資組合	149	157	29	26	178	183
聯接基金	6	7	23	26	29	33
投資組合管理基金	31	31	15	16	46	47
總計	209	218	71	72	280	290

對業界的監管 (續)

截至2007年3月31日，每一註冊計劃包含的成分基金數目介乎2至26個不等(見圖1)。

圖1. 截至2007年3月31日強積金計劃的成分基金數目



《強積金投資基金披露守則》規定受託人須發布成分基金的開支比率。根據受託人就財政年度終結日為2005年12月31日至2006年11月30日的成分基金所提交的資料，強積金平均基金開支比率為2.06%。

強積金計劃及基金的統計數據載於「統計數據」B部。

對強積金中介人的監管

強積金中介人的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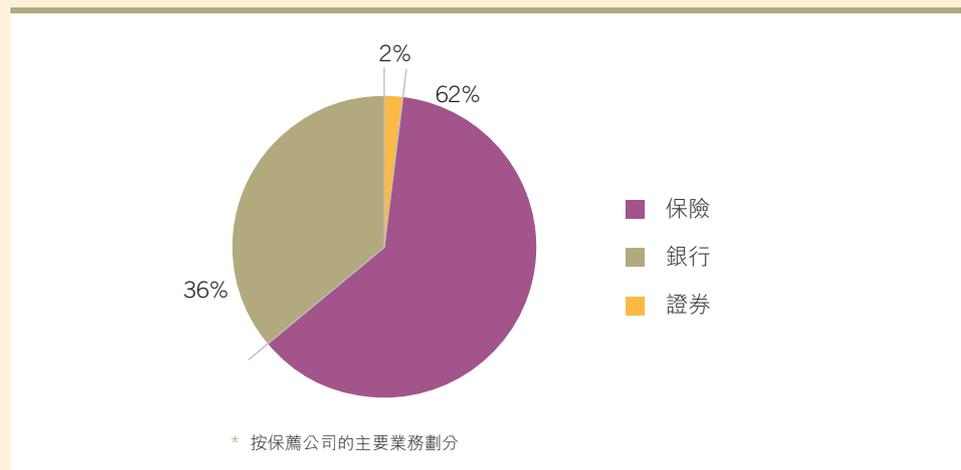
年內，積金局處理約5 000宗強積金中介人註冊申請。過去四年，強積金中介人的數目變化不大，約有25 000名。截至2007年3月31日，註冊強積金中介人共有24 574名，公司中介人佔425名，個人中介人佔24 149名(見表3)。

表3. 註冊強積金中介人數目(截至2007年3月31日)

註冊強積金中介人總數	24 574
公司中介人	425
個人中介人	24 149
獲准提供保險單方面的意見	13 065
獲准提供證券方面的意見	5 095
獲准提供證券及保險單方面的意見	5 102
獲准銷售強積金計劃但不可提供投資方面的意見	887

下面圖2按中介人主要保薦公司的主要業務類別，說明個人中介人在銀行、保險及證券三個行業的分布情況。過去數年，分布情況頗為穩定。

圖2. 強積金中介人行業分類*(截至2007年3月31日)



對業界的監管 (續)

強積金中介人註冊有效期一般為三年。不過，自2005年10月1日起，積金局已把個人中介人的註冊屆滿日期與其保薦公司中介人的註冊屆滿日期統一。強積金中介人如欲保留註冊身分，須於註冊期滿前向積金局申請續期。在截至2007年3月31日終結的一年內，積金局處理了逾3 500宗註冊續期申請。

持續專業進修

為確保強積金中介人保持專業水平，所有強積金個人中介人均須遵守持續專業進修規定，於每公曆年參加最少十小時持續專業進修活動，其中最少兩小時須用以研習核心課程。持續專業進修規定是強積金中介人重新註冊及註冊續期的先決條件。

年內，積金局認可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為提供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核心課程的機構。連同明愛成人及高等教育服務、香港證券專業學會、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經管人才發展中心、香港退休計劃協會、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職業訓練局高峰進修學院及LexisNexis，截至2007年3月31日，共有八個機構／專業團體獲積金局認可提供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核心課程。2006-07年度，經積金局評審後，共有十五個新課程獲認可為核心課程。

強積金中介人考試資料研習手冊

積金局於2007年1月2日發出《強積金中介人考試研習資料手冊》第六版，加入2006年就強積金投資所作的法例修訂及強積金制度的最新發展。

對職業退休計劃的規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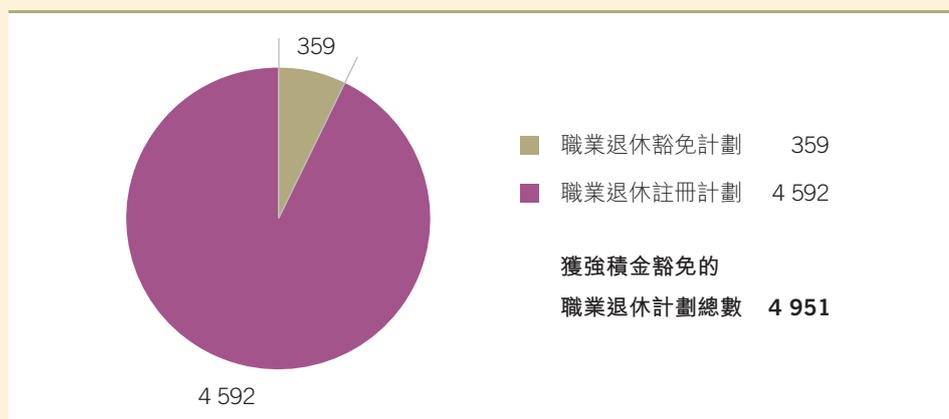
積金局是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截至2007年3月31日，共有7 624個職業退休計劃，總資產值為\$2,135.4億。

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

在強積金制度正式實施前，營辦現有職業退休計劃的僱主可選擇申請強積金豁免。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成員，可獲一次機會選擇留在原有計劃內或參加強積金計劃。至於沒有獲得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有關僱主可將該等計劃保留作增補計劃，又或凍結或終止該等計劃。

年內，有179個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放棄豁免資格，約1 900名計劃成員受影響。截至2007年3月31日，有4 951個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仍在營運，涵蓋約7 100名僱主及452 000名計劃成員。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豁免計劃及職業退休註冊計劃的分項數字載於圖3。

圖3. 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數目 (截至2007年3月31日)



終止營辦職業退休計劃

年內停辦的職業退休計劃共有 255 個，其中 171 個取得強積金豁免，84 個沒有。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共有 137 個職業退休計劃正辦理終止營辦手續，待完成資產轉移，及／或向積金局提供所需資料後，即告正式終止營辦。該等計劃終止後，將仍有 7 487 個職業退休計劃運作，其中 4 882 個取得強積金豁免(涵蓋約 451 000 名計劃成員)，2 605 個沒有(涵蓋約 54 000 名僱員)。近幾年，積金局接獲的終止營辦通知書數目有下降趨勢。

已終止營辦的職業退休註冊計劃的資產安排載於表 4。有關資料是根據接獲的終止營辦通知書以及職業退休註冊計劃最新周年申報表所提供的資料整理而成的。

表 4. 2006 年 4 月 1 日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期間已終止營辦職業退休註冊計劃的資產安排

職業退休計劃資產安排	計劃數目	%	資產值 (百萬港元)	%
轉移到強積金計劃	56	25	426	40
轉移到另一職業退休計劃	10	4	164	15
支予予計劃成員	162	71	475	45
總計	228	100	1,065	100

向職業退休計劃提供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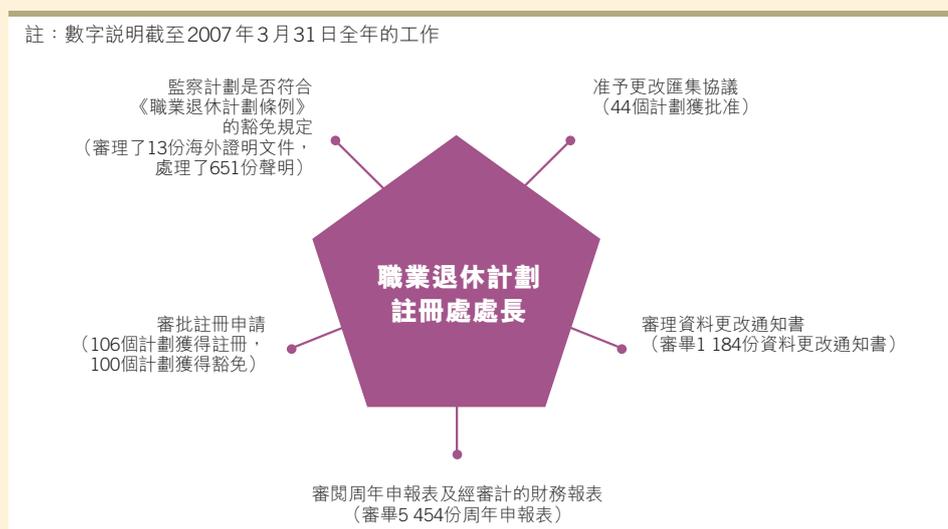
積金局透過審閱計劃的周年申報表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監察僱主向計劃提供款項的情況。職業退休計劃中的界定利益計劃，須最少每三年提交精算師證明書一次。證明書分為兩類，一類是足額證明書，用以證明計劃的資產足以應付既有總負債，另一類是不足額證明書，表明計劃資產不足以應付既有負債。如提供後者，僱主須於三年內彌補不足之數，精算師應向僱主建議為此而須作出的供款款額。

截至2007年3月31日，現有的精算師證明書顯示在295個界定利益的職業退休計劃中，共有七個(2.4%)款額不足，涉及的總資產為\$2.78億，不足之數為\$3,200萬，約佔該七個計劃總資產11%。去年款額不足的界定利益計劃也是七個，不足之數總計為\$4,000萬，佔該等計劃總資產0.8%。積金局不斷緊密監察情況，確保僱主按照計劃條款、規則及精算師的建議(如適用)供款。

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的其他工作

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部分主要工作的統計數據撮錄於圖4。

圖4. 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的工作



管理職業退休計劃匯集協議的法團管理人名單載於附錄8。

統計數據

有關職業退休計劃的統計數據載於「統計數據」一節C部。